

同意公示。
杨光建
2020年3月25日

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新审判综合楼中央空调采购

需求公示

- 1、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新审判综合楼中央空调采购
- 2、项目编号：GZZZXH-TRZB-2020-001
- 3、公示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2020年3月27日至2020年3月30日
- 4、采购预算：~~260~~ 210 万元
- 5、最高限价：~~260~~ 210 万元
-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松桃苗族自治县政府采购申请表

7、采购单位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项目联系人：杨光建

联系电话：18008566298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中正信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城市职业学院智能（建筑）科技创新孵化园 0907-10 工位

项目联系人：邹云蓉

联系电话：15185818241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商务要求、评分办法）



一、资格条件

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必要时，采购人有权另行组建资格审查专家小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制作“资格审查文件”，并单独密封递交。

3.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除了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形式审查外，必要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通过官方网站等权威媒体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

4. 发现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满足三家的情况，作废标处理，不再继续评标。

5. 资格性审查表格（审查内容）。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1	提供投标文件及投标保证金收据
2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提供以下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1）具有有效的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经审计的 2018 或 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3）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4）2019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自拟）；（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7）投标人不得“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2. 诚信资格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投标。提供购买标书当日至开标前一天的任一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包括行业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

	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http://www.ccgp.gov.cn/cr/list)的查询记录截图(完整清晰)。
3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5	资格审查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签署

二、采购商务要求

一、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松桃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新审判综合楼中央空调采购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 (1) 采购主要内容: 中央空调
- (2) 采购数量: 详见采购清单
- (3) 采购预算: 260 万元 ;最高限价: 210 万元。
- (4)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 (5)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 合同约定
- (6)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7) 质保期: 两年
- (8)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三、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中央空调主机	SKMS040D 模块式风冷冷水(热泵)机组: 冷量 135KW, 热量 145KW	台	8	
2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34WAT 冷量 2.14KW, 热量 3.323KW, 风量 340m ³ /h	台	17	
3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51WAT 冷量 3.191KW, 热量 5.045KW, 风量 510 m ³ /h	台	4	
4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68WAT 冷量 4.132KW, 热量 6.344KW, 风量 680 m ³ /h	台	38	
5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85WAT 冷量 4.78KW, 热量 7.282KW, 风量 850 m ³ /h	台	8	
6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102WAT 冷量 5.61KW, 热量 8.816KW, 风量 1020 m ³ /h	台	15	

7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136WAT 冷量 7.888KW,热量 12.006KW, 风量 1360 m ³ /h	台	34	
8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170WAT 冷量 9.0KW,热量 15.14KW, 风量 1700 m ³ /h	台	26	
9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204WAT 冷量 10.96,热量 17.91KW, 风量 2040 m ³ /h	台	10	
10	中央空调室内风机盘管	SKFP-238WAT 冷量 12.75KW,热量 20.91KW, 风量 2380 m ³ /h	台	48	

四、评标办法



(一)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表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1	正副本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2	投标产品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交货及实施地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招标文件要求的签署: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五、六条中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二)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根据符合性审查内容、招标文件技术、商务提出的实质性条款逐一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要求。

(三)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分。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序按技术、商务的得分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从高到低的前3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六)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委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

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4. 开标记录 and 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六)、定标原则

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综合评分得分排名靠前的投标人。最低投标报价不一定中标。

2. 采购人依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3.1 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中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中标无效的；

3.3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采购人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要求的情况并得到评标委员会确认的。

4、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具体标准如下：

附表 1：评分比重

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报价评分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分值	30	20	50

附表 2：评分明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报价分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30 分

商务部分 (20分)	商务响应	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装订成册，书面整洁无涂改、没有缺漏项、价格数量等计算准确的，计 5 分。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商务响应	投标文件没有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的不计分。交货时间和付款方式等商务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计 5 分。缺项或偏离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服务方案（投标人在当地有专人负责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质保期满足招标要求，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满足招标要求）的且可行程度计 6-10 分。	
技术部分 (50分)	产品配置及技术参数	投标人没有技术规格偏离表的，计 0 分。所投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计 15 分。技术参数不清、缺漏项的，每处扣 2 分，扣完为止。有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安装方案	根据投标人安装方案、人员配备及安排、安装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综合评价，方案的且可行性程度计 21-35 分。	

